

2018 年度仁化县林业局单位预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

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三、2018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 2018 年仁化县林业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补充公开)

2018 年仁化县林业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18 年预算组成单位(含下属单位)共 18 个, 分别是林业局、长江林业站、城口林业站、红山林业站、扶溪林业站、闻韶林业站、丹霞林业站、董塘林业站、石塘林业站、黄坑林业站、周田林业站、大桥林业站、丹霞山林业站、仁化县林科所(其中, 林科所是差额预算拨款单位), 以及长江林场、红城林场、小楣水林场、长坑林场 4 个林场。

仁化县林业局主要职能:林业生态环境及森林与陆生野生动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的规划、建设与保护;保护和发展森林资源, 加强林地的保护和管理;生态公益林的建设、管理和效益补偿;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检疫;依法治林, 加强林业行政执法管理和监督;山林纠纷案件的调处及林权证登记。

(二)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林业局共有行政编制 21 人, 其中, 在职 17 人, 离退休人员 4 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编制 28 人。财供事业编制在职 203 人, 财拨事业单位差额拨款 9 人。财供供养拨款事业退休 242 人, 另财政补助全县专项护林员 244 人, 自

聘临时工 23 人(人均 2 万元包干)以上财供人员共 807 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做好森林资源的培育与管护,林地的保护和管理,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检疫,生态公益林的建设、管理和效益补偿,林业行政执法管理和监督,山林纠纷案件的调处及林权证登记。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8 年收入预算 3,706.58 万元,比上年 3,599.24 万元,增加 107.34 万元,增长 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06.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工资补助以及项目资金的增长以及项目的变动。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8 年支出预算 3,706.58 万元,比上年 3,599.24 万元增加 107.34 万元,增长 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06.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国有林场改革,增加财政供养事业人员 46 人,以及项目变动引起预算的变化。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分:

□□□ 其中:基本支出 3564.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支出的 96.16%，与上年 2934.44 万元增加 629.95 万元，增长 21.4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07.6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48 万元，

□□□ 2, 项目支出预算 142.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3.84%。与上年 664.80 万元相比减少 522.62 万元，减少 78.61%。其中：

001.2017 年基层林业工作站建设 20 万元,主要用于石塘林业站基本建设, 与上年相比增加 20 万元。

002. 丹霞山人工林赎买流转 2018 年工作费用专项经费 10 万元, 主要用于丹霞山人工林赎买流转相关工作办公费。

003. 党建活动经费 5.61 万元, 主要用于林业党建活动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5.61 万元。

004. 护林员补助 43.28 万元, 主要是用于全县护林员工资。与上年 127.61 万元减少 84.33 万元, 减少 66.08%, 原因是优先使用省市下达结余资金。

005. 韶赣高速公路两旁生态景观林带林地租金 4.53 万元, 主要是用于韶赣高速景观林带林地租金, 与上年 4.53 万元增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006. 山林纠纷案件的应诉费、律师代理案件费、车辆费 9.64 万元, 主要用于山林纠纷案件的调处的相关支出。与上年 30 万元减少 20.6 万元, 减少了 67.86%, 原因是部分山林纠纷案件调处经费从上年结余中解决。

007. 提升林火监控视频点带宽费 7.13 万元, 主要用于林火监控视频点带宽费, 森林防火工具、物资购置、宣传费用。与上年 60.84 万元减少 53.71 万元, 减少 88.28%, 原因是部分森林防火工具、物资购置、宣传费用从上级下达专项资金中解决。

008. 政策性森林保险 49.12 万元, 主要用于购买森林保险支出, 与上年 49.12 万元减少 0 万元, 持平。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73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 50.13 万元相比增加 22.87 万元, 增长 45.62%。其中: 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万元, 占 0%, 较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 39 万元。变动的原因是上年车辆运行费预算 34 万元, 占 46.58%, 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预算 39 万元, 占 53.42%, 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150 万元, 其中: 办公费 11 万元、印刷费 1 万元、邮电费 24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会议费 2 万元、福利费 2 万元、日常维修费 46 万元、专用材料 5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10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6 万元、电费 1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3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其他费用 35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为 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 0 个等 0 项工作,实施 0 个项目,依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 100% 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1271.87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577.79 万元,通用设备 97.85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图书、档案 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0 万元。车辆费 586.22 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详见相关表格)